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力集團
HUILI GROUP
Hui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3)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過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9,611	37,566
銷售成本		(19,503)	(33,036)
毛利		108	4,530
分銷成本		(938)	(1,821)
行政開支		(23,399)	(15,73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591	(345)
經營虧損	7	(23,638)	(13,373)
財務收入		6,091	13,134
財務成本		(6,906)	(4,002)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6	(815)	9,132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4,453)	(4,241)
所得稅抵免	8	615	1,501
年內虧損		<u>(23,838)</u>	<u>(2,740)</u>
其他全面收入		—	—
全面虧損總額		<u>(23,838)</u>	<u>(2,740)</u>
下列應佔虧損／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542)	(3,374)
非控股權益		(296)	634
		<u>(23,838)</u>	<u>(2,74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 基本及攤薄	9	<u>(0.031)</u>	<u>(0.005)</u>
股息		—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154	70,238
採礦權	129,711	129,711
土地使用權	10,314	9,830
遞延稅項資產	6,473	6,415
投資預付款	30,000	18,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0,652	234,194
流動資產		
存貨	11,017	23,02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8,145	2,7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973	63,598
受限制銀行現金	1,949	—
流動資產總值	62,084	89,348
資產總值	302,736	323,542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65,972	65,972
股份溢價	109,303	109,303
其他儲備	(15,524)	(15,524)
累計虧損／保留盈利	(11,393)	12,149
	148,358	171,900
非控股權益	12,272	12,568
總權益	160,630	184,4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收購前股息－非即期部分	63,990	50,949
關閉、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	2,260	2,019
遞延稅項負債	34,794	35,351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1,044	88,319
	<hr/> <hr/>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收購前股息－即期部分	15,000	30,000
貿易應付款項	1,070	5,9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726	13,093
應付所得稅	266	1,680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41,062	50,755
	<hr/> <hr/>	<hr/> <hr/>
負債總額	142,106	139,074
	<hr/> <hr/>	<hr/> <hr/>
總權益及負債	302,736	323,542
	<hr/> <hr/>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21,022	38,593
	<hr/> <hr/>	<hr/> <hr/>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1,674	272,787
	<hr/> <hr/>	<hr/> <hr/>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1.1 一般資料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修訂及修改)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以籌備本公司股份以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的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將其名稱變更為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採礦、選礦及銷售鎳、銅、鉛及鋅金屬產品。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g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除另有指明外，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該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1.2 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重組(定義見下文)完成前，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各營運公司(即哈密市錦華礦產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錦華」)及哈密市佳泰礦業資源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哈密佳泰」)由滙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滙力投資」)持有。滙力投資由正源國際有限公司(「正源」)及福臨投資有限公司(「福臨」)(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分別持有55%及45%實際股權。正源由盧琦先生全資擁有，而福臨則由天圓及先達投資有限公司(「先達」，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分別持有65%及35%實際股權。天圓及先達由王大勇先生全資擁有。

為籌備上市，本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據此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被轉讓予本公司。重組主要涉及以下各項：

- (i) 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景勵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及其股本中一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配發及發行予盧琦先生；
- (ii) 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其股本中一股面值0.10港元的認購人股份於同日轉讓予天圓；

- (iii)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先達無償將其於福臨的35%股權轉讓予天圓；
- (iv)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盧琦先生將正源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並解除天圓償還人民幣45百萬元的貸款及轉讓為數人民幣45百萬元的貸款利益(天圓應收福臨)(概述於下文第(v)段)的責任，本公司則以50,329,753港元的款項(即50.35百萬港元的款項(人民幣45百萬元的等值港元)加正源的未經審核股東虧絀(20,247)港元)發行5,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予景勵，而景勵則以相等於50,329,753港元的款項向盧琦先生發行一股新股；
- (v)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天圓轉讓福臨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人民幣90百萬元的貸款(其部分為上文第(iv)段所述人民幣45百萬元的貸款，而餘下部分由王大勇先生透過天圓借予福臨)予本公司，而作為上述代價，(i)本公司以50,333,118港元的款項(即50.35百萬港元的款項(人民幣45百萬元的等值港元)加福臨的未經審核股東虧絀(16,882)港元)發行4,499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予天圓(而該等4,499股股份連同天圓已持有的一股股份(如上文第(ii)段所述)佔當時已擴大股本的45%)；及(ii)本公司(按天圓的指示)發行5,500股股份予景勵(如上文第(iv)段所述)。

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 (vi)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將其法定股本增至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同日，本公司將其為數71,24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2,692,000元)的股份溢價擴充資本，並按比例發行391,869,500股股份予景勵及320,620,500股股份予天圓。

2 呈列基準

鑒於本公司透過發行其本身的股份以交換正源及福臨的股份，取得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控制權；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相同；而重組前最終股東於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資產淨值的絕對及相對權益，在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均為相同，故財務資料乃採用與權益結合會計法相似的前身價值會計法呈列。根據前身價值會計法，財務報表綜合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猶如本集團一直存在一般。所有集團公司均採納一套單一統一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納入各公司的賬面值，猶如綜合財務報表一直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一般，包括就統一該等集團公司的會計政策及將此等政策應用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須作出的調整。

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重組時確認的視為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為本集團旗下各集團公司的淨資產於重組日期的現有賬面值。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已於綜合時抵銷。

3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的會計政策並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本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比較期間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除非另有說明。

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亦無獲提早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該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相關的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資產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類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於初步確認時作出釐定。分類視乎實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型及該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就金融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部分規定。主要變動為倘金融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列賬，因實體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收益表入賬，除非這會導致會計錯配。本集團尚未評估全面影響及擬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的生效日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以現有原則為基礎，確定將控制權的概念作為釐定實體應否計入母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因素。該準則提供額外指引，在難以評估的情況下協助釐定控制權。本集團尚未評估全面影響及擬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包括須就於其他實體所有形式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別用途工具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作出披露。本集團擬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旨在透過提供公平值的精確定義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使用的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而提升一致性及減少複雜性。該等規定並不擴大公平值會計的使用，但提供當其使用已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的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的情況下應如何運用的指引。本集團擬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並無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乃尚未生效預期而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首席經營決策者（「首席經營決策者」）審閱作策略性決定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首席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的董事會。

首席經營決策者從礦場角度（如鎳／銅礦及鉛／鋅礦）來審閱經營表現。可報告經營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採礦、選礦及銷售鎳、銅、鉛及鋅產品。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部：

- (a) 哈密佳泰，持有兩座鎳／銅礦場，及其主要從事採礦、選礦及銷售鎳及銅產品；及
- (b) 哈密錦華，持有一座鉛／鋅礦場，及其主要從事採礦、選礦及銷售鉛及鋅產品。

除兩個可報告分部外，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主要為不被視為可報告分部的投資控股，及因此就財務報表披露分類為「未分配」。

首席經營決策者根據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該計量基準不包括本集團其他不重大業務的經營業績。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可報告分部提供予首席經營決策者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哈密佳泰 人民幣千元	哈密錦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哈密佳泰 人民幣千元	哈密錦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 鎳精礦	16,084	—	16,084	24,022	—	24,022
— 銅精礦	3,329	—	3,329	9,262	—	9,262
— 鋅精礦	—	—	—	—	631	631
— 鉛精礦	—	—	—	—	3,202	3,202
— 其他	198	—	198	449	—	449
	<u>19,611</u>	<u>—</u>	<u>19,611</u>	<u>33,733</u>	<u>3,833</u>	<u>37,566</u>
分部經營虧損	(3,292)	(2,053)	(5,345)	(4,892)	(1,206)	(6,098)
未分配經營虧損 (附註(a))	—	—	(18,293)	—	—	(7,275)
經營虧損	<u>(3,292)</u>	<u>(2,053)</u>	<u>(23,638)</u>	<u>(4,892)</u>	<u>(1,206)</u>	<u>(13,373)</u>
分部財務收入／ (成本)－淨額	1,789	—	1,789	10,981	(56)	10,925
未分配	—	—	(2,604)	—	—	(1,793)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u>1,789</u>	<u>—</u>	<u>(815)</u>	<u>10,981</u>	<u>(56)</u>	<u>9,132</u>
所得稅抵免	<u>325</u>	<u>290</u>	<u>615</u>	<u>1,186</u>	<u>315</u>	<u>1,501</u>
攤銷	<u>77</u>	<u>152</u>	<u>229</u>	<u>786</u>	<u>149</u>	<u>935</u>
折舊	<u>3,898</u>	<u>1,938</u>	<u>5,836</u>	<u>6,498</u>	<u>1,943</u>	<u>8,441</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哈密佳泰 人民幣千元	哈密錦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哈密佳泰 人民幣千元	哈密錦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32,253	124,067	256,320	137,153	126,211	263,364
未分配資產(附註(b))	—	—	46,416	—	—	60,178
總額	<u>132,253</u>	<u>124,067</u>	<u>302,736</u>	<u>137,153</u>	<u>126,211</u>	<u>323,542</u>
分部負債	106,730	26,871	133,601	109,694	29,286	138,980
未分配負債	—	—	8,505	—	—	94
總額	<u>106,730</u>	<u>26,871</u>	<u>142,106</u>	<u>109,694</u>	<u>29,286</u>	<u>139,074</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分配經營虧損主要由籌備首次公開發售的開支產生。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分配資產主要指本公司所持有的銀行存款及本公司籌備首次公開發售的預付開支。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4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13	45
雜項收入	17	36
罰金	—	(417)
其他	61	(9)
	<u>591</u>	<u>(345)</u>

6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01	64
－應付收購前股息的公平值調整	5,990	13,070
	<u>6,091</u>	<u>13,134</u>
財務成本		
－匯兌虧損	(2,634)	(1,827)
－折算貼現－關閉、復壘及環保成本撥備	(241)	(156)
－折算貼現－應付收購前股息	(4,031)	(2,019)
	<u>(6,906)</u>	<u>(4,002)</u>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u>(815)</u>	<u>9,132</u>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下列項目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經營虧損中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5,836	8,441
攤銷	229	935
僱員福利開支	2,281	2,140
分包費用	703	1,685
所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410	2,300
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半製成品及製成品的消耗	—	5,038
半製成品及製成品的存貨變動	11,852	11,170
所耗電力	324	1,354
運輸開支	1,073	1,936
資源補償費	409	75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源稅	—	299
銷售稅徵費	403	419
辦公開支及經營租賃付款	296	497
顧問費	300	2,173
勘探開支	431	4,395
工業事故賠償	—	196
核數師酬金	780	8
首次公開發售籌備工作的開支	17,505	5,366
其他	1,008	1,491
	<u>43,840</u>	<u>50,594</u>

8 所得稅抵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1,413
遞延稅項	(615)	(2,914)
所得稅抵免	<u>(615)</u>	<u>(1,501)</u>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故此毋須就其非開曼群島收入繳納開曼群島稅項。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滙力投資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滙力投資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中國內地的集團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計算及繳納企業所得稅。依據新所得稅法的規定，該等集團公司自二零零八年起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零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哈密佳泰及哈密錦華的適用稅率為25%。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假若採用集團實體業績適用的國內稅率而計算的理論稅項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u>(24,453)</u>	<u>(4,241)</u>
按相關國家業績適用的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891)	1,205
下列各項的稅務影響：		
— 毋須課稅的收入	(1,498)	(3,268)
— 不可扣稅開支	1,772	559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u>2</u>	<u>3</u>
所得稅抵免	<u>(615)</u>	<u>(1,501)</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3,542)</u>	<u>(3,374)</u>
經調整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千股)	<u>750,000</u>	<u>726,164</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u>(0.031)</u>	<u>(0.005)</u>

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在外股份。

10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第三方	<u>1,070</u>	<u>5,982</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3	3,767
91至180日	6	169
181至365日	9	172
超過365日	<u>1,012</u>	<u>1,874</u>
	<u>1,070</u>	<u>5,982</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股份1.7港元公開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普通股。該等股份連同本公司所有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25,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公司主要在新疆哈密從事鎳、銅、鋅及鉛等多元化有色金屬的開採及礦石洗選。哈密採礦及勘查項目鄰近新疆的地區城市哈密市，哈密距離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首府烏魯木齊東南約400公里。烏魯木齊與哈密之間有一條國道、一條鐵路及航空服務相連。

採礦項目

現時，本公司擁有三個具備有效採礦及安全生產許可證的採礦項目，即2號項目、20號項目及白幹湖項目。生產鎳銅礦石的20號項目正在發展中，以於深部礦體採掘礦石，及生產鉛鋅礦石的白幹湖項目正在進行礦山建設。兩個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才會重新開始／開始商業運營。另一方面，2號項目因哈密市實施整合計劃而暫停生產。本公司正等待與整合主體及各政府機關制定具體賠償方案(包括整合計劃的定價條款及時間表)。

勘查項目

本公司深知充足礦產資源及礦石儲備對業務長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本公司現時於哈密持有七份勘查許可證，即白幹湖金礦項目、H-989項目、黑山項目、紅山坡項目、黃山項目、西大溝項目及音凹峽項目，覆蓋超過44平方公里的勘探面積，礦石類型涉及黃金、鎳、銅、鉛及鋅。經過六年的勘探工作，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申請H-989項目的採礦許可證，並將繼續在這些地區進行更深層勘探，以進一步擴展資源。

金屬選礦廠

本公司在新疆哈密經營有兩家金屬選礦廠(即哈密佳泰選礦廠及哈密錦華選礦廠)，兩個選礦廠分別生產鎳／銅精礦及鉛／鋅精礦。他們各自的設計年產能為450,000噸。哈密佳泰選礦廠計劃將對20號項目、H-989項目及獨立供應商所供應銅鎳礦石進行選

礦，而哈密錦華選礦廠將對白幹湖項目的鉛鋅礦石進行選礦。該兩家金屬選礦廠預期將分別在二零一二年的第三季度及第二季度恢復／開始生產。

陝西收購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陝西佳潤及陝西佳合的全部股權，陝西佳潤及陝西佳合分別持有花壩項目及黃金美項目的勘探許可證。花壩項目及黃金美項目的主要資源分別為鈮／銅及黃金。此時，這兩個項目正在申請許可證的過程中。收購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內。

業績回顧

收益

收益主要來自向客戶（主要為週邊地區的冶煉廠及貿易公司）銷售金屬精礦。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9.6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減少約48%。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20號項目及白幹湖項目處於發展階段及2號項目因實施整合計劃而暫停生產，導致總銷量下滑所致。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銷售過往年度所生產的存貨。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本集團主要按計劃將管理及財政資源集中於執行旗下採礦項目的發展計劃，因此並無銷售記錄。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指分包成本、生產過程中所用輔助材料成本、員工成本、折舊、水電成本、生產安全費用。銷售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3.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5百萬元或41%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9.5百萬元。銷售成本減少與上述銷售減少一致。

毛利

由於以上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錄得毛利人民幣0.1百萬元，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4百萬元或98%。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上市」）。本年度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籌備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開支、員工成本、資源補償費、辦公開支及租金費用、勘探及評估開支及其他雜項。由於確認人民幣17.5百萬元為本年度籌備上市的開支，故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或49%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23.4百萬元。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0.6百萬元，而去年則錄得虧損人民幣0.3百萬元，這是由於本集團去年確認因逾期繳納增值稅稅款而支付的罰款人民幣0.4百萬元。本年度並無產生該類罰款。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淨額人民幣0.8百萬元，而二零一零年錄得財務收入淨額人民幣9.1百萬元。當時，本集團根據與前權益持有人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的協議轉回貼現後重新計量應付收購前股息的非即期部分，錄得公平值收益淨額人民幣11.1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訂立兩份補充協議，進一步修訂應付股息的條款，導致本年度貼現轉回後公平值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0百萬元。此外，年內產生匯兌虧損人民幣2.6百萬元。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二零一零年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一年人民幣0.6百萬元。所得稅抵免指主要用於折舊及結轉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由於年內於損益賬內分配及扣除的毛利減少及上市開支增加，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由去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23.5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股權融資為日常經營提供資金。年內資金的主要用途包括上市費用、經營開支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2.1百萬元，包括存貨人民幣11.0百萬元、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人民幣8.1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1.0百萬元以及受限制銀行現金人民幣1.9百萬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1.1百萬元，主要包括應付收購前股息的即期部分人民幣15.0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1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人民幣24.7百萬元以及應付所得稅人民幣0.3百萬元。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進行持續經營業務交易。本集團並無就對沖安排任何遠期貨幣合約。

債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貸款。本集團並無任何貸款資本或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券、按揭、支銷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財務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取得兩年期非循環銀行融資13.5百萬美元，自該筆銀行融資授出當日起計六個月內可讓我們提取。

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尚未提取可供使用的銀行融資。

財務比率

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即總流動資產對總流動負債)分別為1.8及1.5。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支付多項上市費用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值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值按本集團權益持有應佔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款。

承擔及或然負債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83.4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83.4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多個辦事處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0.3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陝西佳潤及陝西佳合的投資承擔合計為人民幣180.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92.0百萬元)。

本集團日後可能會面臨新環保法律及法規帶來的或然負債。本集團亦可能面對僱員日後發生事故而投保不足的影響。有關(i)新環保法律及法規；及(ii)就僱員的投保不足或會令本集團產生大額開支及負債。

人力資源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66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1百萬元)。僱員薪酬主要視乎工作性質、表現及於本集團服務年期而定。董事酬金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經驗、責任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亦可享有酌情花紅，惟視乎本集團整體表現。

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僱員福利，包括退休金、醫療計劃以及適用法律及規例規定的其他適用社會保險。除定期在職訓練外，本集團為新任職僱員提供訓

練，包括介紹相關規例及整體安全意識，以及員工在車間內的工作範圍及角色的車間特定訓練。

董事及僱員(其中包括)有權參與董事會酌情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發行在外的購股權。

未來展望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後，本集團踏入新紀元。展望未來，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目標乃為利用其競爭優勢，成為中國領先多元化金屬礦業公司之一。

本集團將尋求擴充現有採礦及選礦能力。哈密佳泰選礦廠尚未滿負荷運營，原因是開採自2號項目及20號項目的銅鎳礦石供應有限。為恢復及進一步擴充其生產規模並改善其效益，本集團將進一步投資於20號項目以提高其採礦能力，以及H-989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投入商業生產)。本集團亦計劃向哈密的獨立供應商採購銅鎳礦石，以進一步提升哈密佳泰選礦廠的生產規模。在白幹湖項目及哈密錦華選礦廠於二零一二年第三季度前後投入商業生產後，本集團的採礦及選礦能力會獲得進一步提升。

另一方面，控制豐富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乃為本集團業務長期可持續擴充之根本，而本集團計劃通過集中勘探投入擴充其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組合。本集團在哈密持有七份勘探許可證，將會在該等地區進行更深層的勘探。完成收購陝西佳潤及陝西佳合後，本集團將分別對花壩項目及黃金美項目展開勘探、採礦及選礦活動。為進一步擴充並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潛在合併或達致本集團收購目標的優質鎳、銅及其他礦產資源收購目標。

此外，本集團將致力於鞏固其客戶關係並擴闊其客戶基礎。由於預計哈密佳泰選礦廠及哈密錦華選礦廠的產量將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起逐步提升，本集團擬發展及／或進一步鞏固與金川集團（為一家在中國從事採礦、濃縮、冶金及化學工程業務的領先綜合有色冶金及化學工程企業）及其他有色冶金企業的長期供應商關係，以穩定及擴展收益基礎。本集團亦擬通過增加地區覆蓋範圍，擴闊其客戶基礎，以降低銷售風險。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回顧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購買、贖回及銷售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銷售本集團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年內本集團一直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採取適當步驟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的條文，其採納的常規守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根據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查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集團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公佈年度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huili.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登，並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滙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大勇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大勇先生、盧琦先生、趙廣勝先生、吳光升先生及趙波臣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薛迪安先生及劉同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仕平先生、曹贖予先生及冼力文先生。